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381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五、 董事会报告.....	6
六、 重要事项.....	8
七、 财务报告.....	15
八、 备查文件目录.....	99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王永强

公司负责人臧静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永强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贤成矿业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Qinghai Sunshiny Mining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Sunshiny
公司法定代表人	臧静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海杰	马海杰（兼）
联系地址	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 8 号合景国际金融广场 32 楼	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 8 号合景国际金融广场 32 楼
电话	020-85506086	020-85506086
传真	020-85506092	020-85506092
电子信箱	xcsy600381@yahoo.com.cn	xcsy600381@yahoo.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胜利路 59 号(申宝大厦 1118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10000
办公地址	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 8 号合景国际金融广场 32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xcky.cn

电子信箱	xcsy600381@yahoo.com.cn
------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 贤成	600381	*ST 贤成

(六)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期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536,835,153.86	1,455,623,565.12	822,476,064.72	5.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	344,670,894.95	296,425,763.40	-149,544,473.60	1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产(元/ 股)	0.76	0.65	-0.49	16.92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利润	31,166,983.53	25,981,165.62	5,430,434.98	19.96
利润总额	31,697,322.53	27,721,041.22	7,196,750.58	1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6,978,384.21	12,288,133.95	598,631.54	3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16,621,876.96	-2,172,185.92	-1,157,857.1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75	0.0271	0.0020	38.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67	-0.0071	-0.003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375	0.0271	0.0020	38.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5.30	6.03		减少 0.73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38,029,189.18	80,867,341.08	36,292,310.14	-52.9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元)	0.08	0.18	0.12	-55.5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0,339.00	主要系电煤奖励收入 540,090.00 元

所得税影响额	-132,584.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247.00	
合计	356,507.25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6,945,796				146,945,796	146,945,796	32.4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46,945,796				146,945,796	146,945,796	32.4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40,902,333				140,902,333	140,902,333	31.08
境内自然人持股			6,043,463				6,043,463	6,043,463	1.3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6,384,000	100						306,384,000	67.59
1、人民币普通股	306,384,000	100						306,384,000	67.5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06,384,000	100	146,945,796				146,945,796	453,329,796	100.00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3,249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31	196,337,853		140,902,333	无
何三记	境内自然人	1.96	8,905,528			未知
张 邻	境内自然人	1.33	6,043,463		6,043,463	未知
刘广强	境内自然人	1.18	5,360,000			未知
李 璐	境内自然人	0.91	4,150,000			未知
陈春红	境内自然人	0.88	4,000,000			未知
张卫东	境内自然人	0.49	2,209,300			未知
陈坤杰	境内自然人	0.38	1,718,846			未知
卓岳鹏	境内自然人	0.37	1,674,726			未知
姚桂英	境内自然人	0.30	1,341,18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5,435,520		人民币普通股			
何三记	8,905,528		人民币普通股			
刘广强	5,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 璐	4,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春红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卫东	2,209,3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坤杰	1,718,846		人民币普通股			
卓岳鹏	1,674,726		人民币普通股			
姚桂英	1,341,180		人民币普通股			
易三桃	1,338,6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无法获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无法获知其是否是一致行动人。					

公司无法获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无法获知其是否是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40,902,333	2014年1月17日		西宁国新以资产认购的股份,自非公开发行股票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36个月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	张邻	6,043,463	2014年1月17日		张邻以资产认购的股份,自非公开发行股票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36个月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公司无法获知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无法获知其是否是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2011年6月10日,经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吴茂成先生因身体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审议通过了黄绍优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免去蒋晓帆先生、雷霖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具体内容刊登于2011年6月11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2011年6月20日,经公司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黄绍优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具体内容刊登于2011年6月22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五、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主营业务基础得到了进一步的夯实,公司资产质量有了根本性的改善,公司的经营管理步入一个健康的发展平台。促动公司的更进一步发展,公司又启动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拟涉足具有区域特点的青海省循环经济产业,举全力向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和鼓励的新型产业进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1、2011年1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张邻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944号),核准公司本次向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张邻发行共计146,945,796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

2011年1月17日,公司顺利完成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所有事项,包括产权交割、工商变更、股票登记等一切相关手续,截止到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分别变更为:453,329,796.00股和453,329,796.00元(人民币)。

2、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实施，切实有效的夯实了公司在煤炭产业的基础，彻底改善了公司的资产质量，极大的增强了公司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从根本上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广大公众的合法权益，实现公司全体股东权益最大化。同时也将大幅提高公司煤炭后备资源储量和产能，进一步加强公司在煤炭行业的竞争力，有效的避免了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截止到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的净资产为 34,467.09 万元（人民币），每股净收益为 0.0375 元（人民币），相比去年同期都有根本性的实质改变。

3、通过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目前享有的煤炭保有资源储量由原来的 2373 万吨增长到 7226 万吨，增长约 204.51%；享有的煤炭可开采储量由原来的 1032.82 万吨增长到 3920.36 万吨，增长约 279.58%；公司开始真正步入一个健康发展的轨道。

公司煤炭产业在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及发展状况非常稳定，主营业务整体经营业绩比 2010 年同期增长约为 38.17%，并保持了持续增长的发展势头。报告期内，公司取得营业收入 11,436.33 万元、净利润 1,697.84 万元，相比 2010 年同期分别增加 10.44%和增加 38.17%。

4、2011 年 1 月 17 日公司完成所有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产权交割、工商变更、股权登记等相关手续，至此公司控股、参股了华阳煤业、森林矿业在内的五家煤炭企业。

重组完成后，公司着手疏理所属煤矿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体系并积极组织、聘请煤炭行业的专家和富有多年煤炭现场生产经验的管理人员，依据各自企业的不同实际情况，着手规划和制定了可行有效的内部管理体系，以此进一步改善和加强其企业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尤其是安全生产的管理及监督机制，同时强化财务核算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同时公司煤炭产业管理部专门针对公司所属煤炭产业的相关特点进行有效的管理，并对上述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和财务核算管控体系进行定期的检查监督，规范和完善煤炭产业的经营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煤矿企业、矿井未发生一例安全事故。

5、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奠定了在煤炭开采行业的基础，但煤炭资源储量和年生产能力均不够理想。

为突破公司受限于煤炭资源储量有限与生产规模较小的瓶颈，公司发展战略从单一的矿产资源开发调整向矿产资源开发及其深精加工相结合的方向发展。有鉴于此公司启动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即定向增发）事项。公司拟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约 15 亿元，计划全部用于增资创新矿业继续实施盐湖、有色金属选矿尾渣、尾矿资源化再利用循环经济项目。增资创新矿业后，上市公司将持有创新矿业 80%以上的股权。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是公司主营业务产业链的延伸。公司以增资创新矿业并主导实施盐湖、有色金属选矿尾渣、尾矿资源化再利用循环经济项目为契机，将公司主营业务拓展至矿业资源深精加工，使公司矿业资源开发的产业链得以延伸，将矿产资源深精加工业务打造成公司最重要的经济支柱和最具核心竞争力的产业，使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得以提升，市场竞争力得到有力提高。这将有利于公司降低矿业资源开发业务的周期波动风险，有利于公司矿业资源深精加工业务发展目标和公司整体发展目标的实现。

目前，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行政许可受理，正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程序进行审批。

6、本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推进子公司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在建的《日产 4500 吨熟料水泥生产线 9AW 纯低温余热发电技改工程项目》建设速度，在基建和设备安装期间积极协调与当地政府部门及相关合作方的各种关系，同时已经开始有针对性的组建专业的水泥行业经营管理团队，以在项目投入生产后发挥作用。该项目工程建设预计 2011 年底建成并正式投产。

7、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青海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做好防控资本市场内幕交易有关工作的通知》（【2011】54 号）文件的要求，以及全面贯彻《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证监会等部门关于依法打击和防控资本市场内幕交易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0】55 号）和《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金融办等部门关于依法打击和防控资本市场内幕交易意见的通知》（青政办【2011】5 号）“两办”通知的精神。认真开展对公司防控内幕交易的自查工作，定期对公司董监高以及关联方买卖股票的行为进行查询，严格杜绝内幕交易的发生，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维护广大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不断加强和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的登记管理工作，强化信息披露的透明度，指定董事会秘书为防控内幕交易工作的负责人，具体负责防控内幕交易的相关工作，加强防控内幕交易工作的组织领导，增强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公司以及相关中介机构遵纪守法意识，统一思想，高度重视，按照齐抓共管、综合防治的原则，采取针对性措施，切实做好有关工作，建立更加完善的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制度，提高防控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一例违规买卖股票的情形。

8、截止到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除为子公司深圳市贝尼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提供的 1940 万元担保尚未解除，其余担保事项已经全部得到解除，并没有发生新的担保事项，公司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已经得到非常

有效的控制。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煤炭	112,721,798.44	46,687,870.96	58.58	22.11	-0.50	增加 9.41 个百分点
贸易	1,190,764.32	1,180,000.00	0.90	-88.98	-85.50	减少 23.84 个百分点
分产品						
煤炭	113,912,562.76	47,867,870.96	57.98	10.47	-13.06	增加 11.37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贵州地区	113,912,562.76	10.47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 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律法规学习,提高法律法规意识和规范运作意识,着力提高公司的法人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自公司 2011 年 1 月份实施完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以来,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专项治理活动及治理制度的建设,具体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非常注重完善内部治理机制,为公司新的煤炭产业的稳定发展提供有效的保障。公司彻底完成主营业务转型后,公司审计与考核委员会、薪酬与激励委员会会同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煤炭产业进行了认真梳理,并根据产业特点和实际情况进行了科学客观的重新规划,制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煤炭产业模式的管理思路,尤其在安全生产方面更是视为管理的第一位,并逐步形成了一整套符合公司煤炭产业特点的管理模式。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并通过相关法律法规的系统学习进一步强化了所有高管人员的信息披露意识,同时形成了长效防范信息披露违规的约束机制,报告期内重点对本部和公司各下属公司、控股股东的信息传递及信息交流进行梳理和规范,建立了自公司本部至各下属公司严格的信息传递和对外披露程序,并明确了各级的责任人,使公司所涉及的所有信息能够在公司内部进行严密的交流和传递,最终汇总到公司董秘办来把握完成对外的披露工作。

3、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动和强化公司的内控及治理机制,加强公司内控杜绝内幕交易。在交易所、证监

局以及证监会的指导帮助下，加强公司高管及各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学习、培训以及防范意识，逐步使大家能够将公司的内控制度与日常工作有机相结合。

4、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累积投票实施细则〉，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投资决策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通过对公司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公司董事会董事、经营管理层高管的守法合规经营管理意识在不断的学习和实践中得到夯实和加强，公司的决策机制、管理水平、动作规范和法人治理结构得到极大改善和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得到有效的保障。

（二）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 2011 年 6 月 30 日末公司股本 453,329,796.00 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重大诉讼事项

a. 2005 年 3 月 9 日，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由于公司未能按时归还借款，民生银行广州分行于 2005 年 8 月 17 日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立即偿还借款本金 2000 万元，利息 1,931,818.66 元（从 2005 年 7 月 1 日暂计至起诉前的 2005 年 7 月 20 日，实际利息数应计至本公司清偿全部借款本金之日止）。青海数码网络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四川贤成嘉陵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贤成纺织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对公司的上述欠款本息承担共同连带清偿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用。2010 年 11 月 19 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经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审理，作出（2009）渝五中法民初字第 190 号民事判决，判决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利息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实际付清时止），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对贷款本金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 151,459 元，财产保全费 5,000 元，由公司承担，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11 年 3 月 30 日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11）渝高法民终字第 90 号民事判决书作出终审判决，驳回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b. 2005 年 3 月 9 日，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 28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05 年 6 月 23 日至 2006 年 3 月 10 日。公司未按期偿还借款，民生银行广州分行于 2005 年 8 月 17 日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立即偿还民生银行广州分行借款本金 2800 万元，利息 133,672 元（从 2005 年 7 月 1 日暂计至起诉前的 2005 年 7 月 20 日，实际利息数应计至被告清偿全部借款本金之日止）。四川贤成嘉陵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贤成纺织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对本公司的上述欠款本息承担共同连带清偿责任。2010 年 11 月 19 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经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审理，作出（2009）渝五中法民初字第 189 号民事判决，判决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利息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实际付清时止），贤成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黄贤优对贷款本金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 182,468 元，财产保全费 5,000 元，由公司承担，贤成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黄贤优承担连带责任。

c. 2003 年 8 月 23 日及 10 月 10 日，公司接受晋江振兴鞋塑有限公司委托代理出口，后因货款问题发生纠纷，晋江振兴鞋塑有限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厦民初字第 46 号民事判决作出判决，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晋江振兴鞋塑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4,713,754.08 元及相应的逾期付款违约金（自 2004 年 3 月 31 日起至实际还款日止，按日万分之二点一计算）。案件受理费 34,965.00 元，财产保全费 25,520.00 元，均由公司承担。就此判决，本公司上诉至福建高级人民法院，福建高级人民法院 2005 年 11 月 29 日（2005）闽民终字第 492 号作出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34,965.00 元由本公司负担；原审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按原判执行。二审判决为终审判决。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六) 资产交易事项

1、 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钟少林	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2011年3月8日	28,500,000.00	18,833.72	2,202,079.71	否		是	是	12.97	

2011年3月8日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与钟少林签署《转让协议》，梅州联维亚将其持有的龙腾水泥45%的股权出售给自然人钟少林，双方协议转让价格为28,500,000.00元，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1年3月31日办理完毕。

(七)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贤成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24,988,271.36	123,913,329.70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80,750.00	4,086,281.68	
合计				23,907,521.36	127,999,611.38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0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0

(八)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10%以上(含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94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94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5.6

3、 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九)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时,为切实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本次交易资产注入方西宁国新已对拟注入资产2010-2012年期间盈利情况做出如下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拟注入资产云尚矿业90%股权、光富矿业80%股权、云贵矿业80%股权、华阳煤业48.78%股权对应的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度盈利预测数合计分别为人民币2,919.48万元、2,964.17万元、4,168.34万元,在未发生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等)情况下,若实际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上述盈利预测累计数,西宁国新将以股份回购或赠予方式向除西宁国新、张邻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补偿。该承诺函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函。	根据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众环审字(2011)1032号审计报告,经测算西宁国新公司兑现了此承诺。

(1)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否

(2)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否

(十)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十一)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二)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2011年5月9日召开的五届八次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7,474.63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8.87元/股；发行对象包括陈高琪（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增资青海创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特定对象均以现金方式、以相同价格认购。其中陈高琪承诺以人民币150,000,000.00元认购本次发行之股票。

公司2011年6月21日召开的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目前该事项正在中国证监会进行审批。

(十三)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ST贤成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22日	www.sse.com.cn
ST贤成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22日	www.sse.com.cn
ST贤成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22日	www.sse.com.cn
ST贤成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22日	www.sse.com.cn
ST贤成关于召开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次通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16日	www.sse.com.cn
ST贤成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16日	www.sse.com.cn
ST贤成关于2010年度股东大会增加议案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11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11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11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澄清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11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关于召开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4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4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4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管理制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4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补充版摘要）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4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补充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6月4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5月31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股票交易波动异常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5月16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关于开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及举行2010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5月12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5月11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5月11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5月4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第一季度季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4月29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4月29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1年4月29日	www.sse.com.cn

ST 贤成年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年报摘要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第五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决议 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 2010 年度内 部控制评价报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 2010 年度履 行社会责任报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控股股东及 其他关联方占用资 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董事会秘书 工作制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关于控股子 公司梅州市联维亚 投资有限公司股权 转让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11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非公开发 行股票发行结果及 股份变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8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 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4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非公开发 行股份购买资产暨 关联交易报告书（修 改稿）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1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关于公司重 大资产重组事项获 得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核准的公 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1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非公开发 行股份购买资产暨 关联交易报告书摘 要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1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收购报告 书摘要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1 日	www. sse. com. cn
ST 贤成收购报告 书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1 月 11 日	www. sse. com. cn

七、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11)1032号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贤成矿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11年1-6月的利润表和合并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的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的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贤成矿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贤成矿业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贤成矿业公司2011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杰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晓华

中国 武汉

2011年7月26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127,633,297.58	157,161,670.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 2	35,010,190.96	17,393,195.06
预付款项	(五) 3	11,212,480.94	11,584,795.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4	7,560,684.17	10,249,279.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5	4,369,990.24	3,836,231.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5,786,643.89	200,225,172.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 7	217,070,076.23	244,065,901.0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 8	63,541,443.04	64,625,457.80
在建工程	(五) 9	615,864,766.61	488,923,829.1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 10	453,888,074.32	457,397,819.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11	684, 149. 77	385, 384. 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 351, 048, 509. 97	1, 255, 398, 392. 36
资产总计		1, 536, 835, 153. 86	1, 455, 623, 565. 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 14	131, 468, 603. 63	147, 468, 603. 6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 15	153, 380, 426. 63	94, 323, 659. 75
预收款项	(五) 16	5, 728, 046. 14	6, 787, 907. 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 17	18, 658, 723. 48	17, 019, 897. 08
应交税费	(五) 18	71, 864, 486. 27	58, 341, 628. 55
应付利息	(五) 19	90, 296, 988. 27	83, 257, 536. 6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 20	237, 714, 748. 33	234, 015, 669. 5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9, 112, 022. 75	641, 214, 902. 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 21	380, 000, 000. 00	395, 000, 000. 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0, 000, 000. 00	395, 000, 000. 00
负债合计		1, 089, 112, 022. 75	1, 036, 214, 902. 59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五) 22	453, 329, 796. 00	306, 384, 000. 00
资本公积	(五) 23	241, 439, 098. 23	361, 472, 996. 3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五) 24	21,191,360.49	16,836,511.08
盈余公积	(五) 25	23,989,598.88	23,989,598.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 26	-395,278,958.65	-412,257,342.8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344,670,894.95	296,425,763.40
少数股东权益		103,052,236.16	122,982,899.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7,723,131.11	419,408,662.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1,536,835,153.86	1,455,623,565.12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889.93	102,232.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一) 1	599,572.11	631,326.74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88,462.04	733,559.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2	991,271,630.55	445,491,333.1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22,307.51	2,460,279.1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3,593,938.06	447,951,612.34
资产总计		994,282,400.10	448,685,171.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068,604.63	128,068,604.63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587.22	35,587.22
预收款项		4,892,879.32	4,892,879.32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1,789,195.11	21,765,590.12
应付利息		80,760,258.47	73,342,113.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0,031,769.95	282,850,974.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9,578,294.70	510,955,748.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0,765,235.24	20,765,235.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65,235.24	20,765,235.24
负债合计		540,343,529.94	531,720,983.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3,329,796.00	306,384,000.00
资本公积		405,573,516.33	6,022,276.6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988,712.38	15,988,712.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0,953,154.55	-411,430,800.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53,938,870.16	-83,035,811.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994,282,400.10	448,685,171.83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合并利润表

2011年1—6月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4,363,312.76	103,548,890.62
其中：营业收入	(五) 27	114,363,312.76	103,548,890.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4,700,504.42	77,894,138.87
其中：营业成本	(五) 27	48,026,634.92	55,216,477.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23,407.57	3,309,871.86
销售费用		2,258,367.26	1,499,984.80
管理费用		22,052,495.02	17,206,945.44
财务费用		7,637,879.29	5,604,522.39
资产减值损失	(五) 28	1,401,720.36	-4,943,663.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29	1,504,175.19	326,413.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166,983.53	25,981,165.62
加：营业外收入	(五) 30	540,090.00	2,283,111.69
减：营业外支出	(五) 31	9,751.00	543,236.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697,322.53	27,721,041.22
减：所得税费用	(五) 32	11,378,627.29	8,992,460.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18,695.24	18,728,580.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78,384.21	12,288,133.95
少数股东损益		3,340,311.03	6,440,446.6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75	0.027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375	0.0271
七、其他综合收益		3,000,000.00	6,022,276.69
八、综合收益总额		23,318,695.24	24,750,857.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16,224.21	18,310,410.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02,471.03	6,440,446.65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11年1—6月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 3	450,750.00	450,750.00
减：营业成本	(十一) 3	158,763.96	158,763.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42,066.61	1,450,954.29
财务费用		7,421,780.13	5,223,038.99
资产减值损失		33,754.63	154,623.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 4	-716,738.24	284,866.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6,738.24	284,866.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22,353.57	-6,251,763.32
加：营业外收入			2,282,339.37
减：营业外支出			501,44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22,353.57	-4,470,863.9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22,353.57	-4,470,863.9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6,022,276.69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22,353.57	1,052,852.74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年1—6月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661,807.84	119,849,345.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34(1)	67,126,092.12	73,711,299.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787,899.96	193,560,644.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721,445.95	41,645,872.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76,672.47	14,968,011.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583,674.62	24,245,972.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34(2)	69,876,917.74	31,833,44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758,710.78	112,693,30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29,189.18	80,867,341.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94,944.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00,000.00	67,694,944.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478,566.93	154,820,665.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78,566.93	154,820,665.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78,566.93	-87,125,721.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3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3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000,000.00	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8,995.56	887,478.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78,995.56	8,387,47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78,995.56	341,612,521.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28,373.31	335,354,141.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161,670.89	19,747,409.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633,297.58	355,101,551.24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1年1—6月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91,709.58	11,798,00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91,709.58	11,798,005.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7,747.63	163,262.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69.10	178,080.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7,735.67	3,942,23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5,052.40	4,283,57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6,657.18	7,514,43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	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00,000.00	7,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00,000.00	-7,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42.82	14,431.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232.75	2,284.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889.93	16,716.00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币

单位:元 币种:人民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384,000.00	6,022,276.69		2,827,787.29	15,988,712.38		-480,767,249.96		33,443,821.96	-116,100,651.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355,450,719.61		14,008,723.79	8,000,886.50		68,509,907.10		89,539,077.17	535,509,314.17
二、本年初余额	306,384,000.00	361,472,996.30		16,836,511.08	23,989,598.88		-412,257,342.86		122,982,899.13	419,408,662.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945,796.00	-120,033,898.07		4,354,849.41			16,978,384.21		-19,930,662.97	28,314,468.58
(一)净利润							16,978,384.21		3,340,311.03	20,318,695.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978,384.21		3,340,311.03	20,318,695.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945,796.00	-121,771,738.07							-25,174,057.93	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46,945,796.00	399,551,239.64								546,497,035.64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21,322,977.71							-25,174,057.93	-546,497,035.64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4,354,849.41					640,923.93	4,995,773.34

1. 本期提取				4,354,849.41				640,923.93	4,995,773.34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1,737,840.00						1,262,160.00	3,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3,329,796.00	241,439,098.23		21,191,360.49	23,989,598.88		-395,278,958.65	103,052,236.16	447,723,131.1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384,000.00			1,677,975.94	15,988,712.38		-541,417,385.33		39,251,444.66	-178,115,252.3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7,067,550.13		-7,067,550.1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355,450,719.60		7,947,605.39	4,370,738.76		35,838,577.41		81,063,104.79	484,670,745.95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6,384,000.00	355,450,719.60		9,625,581.33	20,359,451.14		-498,511,257.79		113,246,999.32	306,555,493.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22,276.69		2,972,870.98			12,288,133.95		7,215,107.81	28,498,389.43
(一) 净利润							12,288,133.95		6,440,446.65	18,728,580.6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							12,288,133.95		6,440,446.65	18,728,580.60

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22,276.69							6,022,276.6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6,022,276.69							6,022,276.69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2,972,870.98				774,661.16		3,747,532.14
1. 本期提取			2,972,870.98				774,661.16		3,747,532.14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384,000.00	361,472,996.29		12,598,452.31	20,359,451.14		-486,223,123.84	120,462,107.13	335,053,883.03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1—6月

编制单位: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384,000.00	6,022,276.69			15,988,712.38		-411,430,800.98	-83,035,811.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6,384,000.00	6,022,276.69			15,988,712.38		-411,430,800.98	-83,035,811.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945,796.00	399,551,239.64					-9,522,353.57	536,974,682.07
(一)净利润							-9,522,353.57	-9,522,353.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522,353.57	-9,522,353.5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945,796.00	399,551,239.64						546,497,035.6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6,945,796.00	399,551,239.64						546,497,035.64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3,329,796.00	405,573,516.33			15,988,712.38		-420,953,154.55	453,938,870.1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6,384,000.00				15,988,712.38		-453,435,621.82	-131,062,909.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6,384,000.00				15,988,712.38		-453,435,621.82	-131,062,909.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22,276.69					-4,969,423.95	1,052,852.74
(一) 净利润							-4,969,423.95	-4,969,423.9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969,423.95	-4,969,423.9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22,276.69						6,022,276.6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6,022,276.69						6,022,276.69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384,000.00	6,022,276.69			15,988,712.38		-458,405,045.77	-130,010,056.70

法定代表人：臧静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小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强

（三）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6月30日）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1998年8月25日经青海省人民政府以“青股审[1998]第004号”文批准，由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原名为西宁市国新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下同）为主要发起人，联合西宁市大十字百货商店、上海振鲁实业有限公司、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海省集体工业物资供销处等共同发起设立。其中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其与牛绒衫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作为出资，其他四家发起人以现金出资。公司于1998年8月28日在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00.00万元。

2001年3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1]23号”文批复，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5.68元/股。公司此次发行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10,000,000.00元，业经深圳同人会计师事务所以“深同证验字[2001]第009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2001年4月24日在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工商注册登记，领取注册号为630000120106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公开向社会公众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3500万股于2001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2004年5月26日，公司200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2003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11,000.00万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10股；该方案于2004年7月19日实施完毕，公司股本变更为220,000,000.00元。2005年4月20日，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2004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220,000,000.00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3股；该方案于2005年5月12日实施完毕，公司股本变更为286,000,000.00元。2006年11月6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非流通股股东以此获取上市流通权。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将获得2.24股的转增股份。对流通股股东而言，折算成送股方式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1.43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306,384,000.00元。2006年11月23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11月27日实施完毕。

2005年4月20日，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股票简称的议案》，公司名称自2005年5月25日起由青海白唇鹿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青海贤成实

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更改名称、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公司名称自 2008 年 3 月 25 日起由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张邻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944 号），核准贤成矿业公司向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140,902,333.00 股、张邻发行 6,043,463.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011 年 1 月 17 日，本次发行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登记相关事宜。本次发行新股后的股本总额为 453,329,796.00 股，公司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1 年 6 月 23 日办理完毕。

1. 本公司注册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453,329,796.00 元。

2.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注册地：青海省西宁市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地址：西宁市城西区胜利路59号（申宝大厦1118室）

3.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天然气、水泥、水电、火电资源的投资、开发。

4. 本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国新”），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黄贤优先生，截止2011年6月30日，西宁国新所持公司股权比例为43.31%。

5.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2011年7月26日经公司第五届第11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应当编制合并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

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A、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C、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D、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内部交易对合并报表的影响编制。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

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在3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年至2年(含2年)	10%	10%
2年至3年(含3年)	30%	30%
3年至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1、 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生产成本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c)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的手续费、佣金等与权益性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自权益性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发行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企业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程度及是否存在活跃市场、公允价值能否可靠取得等进行划分，并分别采用成本法及权益法进行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应当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

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处理。

④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应当按照本公司“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会计政策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4、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除主井井巷、风井井巷外的其他井巷资产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其他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年	5	2.37-4.75
井巷	20-30 年	5	3.17-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
电子设备	5-9 年	5	10.55-19.00
运输工具	5-6 年	5	15.83-19.0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井巷工程、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6、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采矿权按当期实际产量占矿井设计可采储量的比例在以后期间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应当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应当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当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 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企业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如果企业未公开交易，则应按估计的市场价格计量，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应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企业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应当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企业应当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

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20、与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21、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

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2、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4、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中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①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6、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7、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8、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

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9、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

根据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黔府办法〔2007〕38号文件精神,贵州省从2008年1月1日起对全省煤矿企业实施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制度,公司根据该文件精神按核准产能10元/吨计提缴纳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并在成本项目中列支。

30、安全生产费用、维简费

根据贵州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全面落实煤矿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意见>规定,安全风险基金按原煤实际产量10元/吨标准计提;

根据黔府办发[2005]21号文件,维简费按原煤实际产量10.5元/吨标准计提。

31、公司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尚无年金计划。

(三) 税项

- 1、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17%，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 2、营业税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5%、3%。
- 3、城市维护建设费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和 5%。
- 4、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 5、地方教育发展费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
- 6、矿产资源补偿费为煤炭销售收入的 1%。
- 7、资源税为 8 元/吨、2.5 元/吨。
- 8、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1 年 1-6 月的企业所得税率均为 25%。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西宁颐贤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西宁市	矿产能源开发	2,000.00	矿产能源开发(不含开采); 能源利用投资; 矿产机械及配件批发、零售	1,400.00	
深圳市樊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	投资管理	13,549.00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及经营进出口业务、经济信息咨询	12,857.95	
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梅州市	投资管理	3,016.00	兴办实业、投资咨询、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016.00	
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西宁市	商品销售	10,871.00	生产经营毛纺织品、针纺织品、来料加工等	9,871.00	
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西宁市	矿产品开发与销售	1,000.00	矿产品的开发与销售等	1,000.00	
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蕉岭县	生产销售	3,000.00	水泥生产、销售、余热发电、石灰石、石膏建材产品及原材料销售	2600.00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本期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西宁颐贤矿业有限公司	70.00	70.00	是	-658,453.26	-50,276.53
深圳市樊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5.00	95.00	是	2,942,525.33	
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	66.84	66.84	是	10,672,917.61	
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	90.80	90.80	是	-4,080,014.77	-17,169.09
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本期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	86.67	86.67	是	2,504,035.58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盘县	煤炭开采及销售	2,050.00	原煤开采（仅限分支机构）、煤炭经营及其制品销售；二、三类机电产品销售；建筑材料；办公设备及服务器销售、机械备件销售；	2,050.00	
贵州省盘县云贵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盘县	煤炭开采及销售	6,500.00	煤炭的开采及销售	5,200.00	
贵州省盘县云尚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盘县	煤炭开采及销售	4,000.00	煤炭的开采及销售	3,600.00	
贵州省仁怀市光富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仁怀市	煤炭开采及销售	5,200.00	煤炭的开采及销售	4,160.00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本期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是		
贵州省盘县云贵矿业有限公司	80.00	80.00	是	40,272,298.00	
贵州省盘县云尚矿业有限公司	90.00	90.00	是	18,760,908.03	
贵州省仁怀市光富矿业有限公司	80.00	80.00	是	35,326,743.20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	商品销售	2,000.00	服装的生产、销售	6,300.00	
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市	投资管理	5,000.00	自有资金投资及管理。企业投资咨询	4,682.00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0.00	90.00	是	-3,668,787.67	-2,016.63
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	90.00	是	980,064.11	

2、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贵州省盘县云贵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自然人黄贤优控制	黄贤优			
贵州省盘县云尚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自然人黄贤优控制	黄贤优			
贵州省仁怀市光富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自然人黄贤优控制	黄贤优			

注：201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张邻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944 号），核准贤成矿业公司向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国新”）发行 140,902,333.00 股、张邻发行 6,043,463.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西宁国新以其持有的贵州省盘县云贵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贵矿业公司”）80%的股权、贵州省仁怀市光富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富矿业公司”）80%的股权、贵州省盘县云尚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尚矿业公司”）90%的股权、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阳煤业公司”）38.78%的股权以及张邻以其持有的华阳煤业公司 10%的股权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

截至 2011 年 1 月 12 日，本次标的资产云贵矿业公司、光富矿业公司、云尚矿业公司、华阳煤业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其股权已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2011 年 1 月 17 日，本次发行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登记相关事宜；本次交易的合并日为 2011 年 1 月 1 日，系本公司实际取得控制权的日期。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作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本公司已将云

贵矿业公司、光富矿业公司、云尚矿业公司的相关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调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五)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 期末余额指 2011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715,317.97	300,307.89
银行存款	126,917,979.61	156,861,363.00
合 计	127,633,297.58	157,161,670.89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36,922,366.41	100.00%	1,912,175.45	5.18%
组合小计	36,922,366.41	100.00%	1,912,175.45	5.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6,922,366.41	100.00%	1,912,175.45	5.18%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18,378,156.98	100.00%	984,961.92	5.36%
组合小计	18,378,156.98	100.00%	984,961.92	5.36%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8,378,156.98	100.00%	984,961.92	5.36%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6,852,774.61	99.81%	1,842,638.73
1年至2年（含2年）	61.20	0.00%	6.12
5年以上	69,530.60	0.19%	69,530.60
合 计	36,922,366.41	100.00%	1,912,175.45

账 龄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308,626.38	99.62%	915,431.32
5年以上	69,530.60	0.38%	69,530.60
合 计	18,378,156.98	100.00%	984,961.92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贵州中航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19,719,216.77	1 年以内	53.41%

盘县圣隆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5,752,328.40	1 年以内	15.58%
盘县煤炭开发总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3,689,295.76	1 年以内	9.99%
贵州益达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3,117,460.00	1 年以内	8.44%
盘县洒基选煤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2,569,706.24	1 年以内	6.96%
合 计	--	34,848,007.17	--	94.38%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关联方欠款。

(5) 应收款项的说明:

应收账款期末数较年初数增长 100.90%主要原因系尚未到结算期的销售款增加所致。

3.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300,260.94	65.11%	11,525,165.65	99.49%
1年至2年(含2年)	3,912,220.00	34.89%	59,630.00	0.51%
合 计	11,212,480.94	100.00%	11,584,795.6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仁怀市盐津街道三百梯村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供应商	3,604,800.00	1-2 年	预付征地款
曲靖市光和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2,820,000.00	1 年以内	尚未到结算期
蕉岭县源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2,0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材料款
青海青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320,000.00	1 年以内	尚未到结算期
青海省化工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300,000.00	1 年以内	尚未到结算期
合 计	--	9,044,800.00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关联方欠款。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15,043,983.36	100.00%	7,483,299.19	49.74%
组合小计	15,043,983.36	100.00%	7,483,299.19	49.7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5,043,983.36	100.00%	7,483,299.19	49.74%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17,258,072.27	100.00%	7,008,792.35	40.61%
组合小计	17,258,072.27	100.00%	7,008,792.35	40.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7,258,072.27	100.00%	7,008,792.35	40.61%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4,825,653.29	32.08%	241,282.66
1年至2年 (含2年)	1,672,255.40	11.12%	167,225.54
2年至3年 (含3年)	2,017,325.13	13.41%	605,197.54
3年至5年 (含5年)	295,780.52	1.96%	236,624.43
5年以上	6,232,969.02	41.43%	6,232,969.02
合 计	15,043,983.36	100.00%	7,483,299.19

账 龄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6,752,353.38	39.12%	337,617.67
1年至2年 (含2年)	3,701,377.41	21.45%	370,137.74
2年至3年 (含3年)	443,640.84	2.57%	133,092.26
3年至5年 (含5年)	945,271.87	5.48%	752,515.91
5年以上	5,415,428.77	31.38%	5,415,428.77
合 计	17,258,072.27	100.00%	7,008,792.35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比例(%)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	非关联方客户	2,000,000.00	2 至 3 年	13.29%
合 计	--	2,000,000.00	--	13.29%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关联方欠款。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18,135.30		2,818,135.30	3,158,586.53		3,158,586.53
库存商品						
	3,739,819.61	2,187,964.67	1,551,854.94	2,863,620.38	2,187,964.67	675,655.71
低值易耗品				1,989.00		1,989.00
合 计	6,557,954.91	2,187,964.67	4,369,990.24	6,024,195.91	2,187,964.67	3,836,231.24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2,187,964.67				2,187,964.67
合 计	2,187,964.67				2,187,964.67

6.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 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 本	本企业 持股比 例 (%)	本企业 在被投 资单 位表决 权比 例 (%)
一、联营企业							
盘县华阳森林 矿业有限责 任公司	有限责 任公 司	贵州盘 县	蒋晓帆	煤碳开 采及 销售	2000 万	41.50%	41.5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 额	期末净资产 总额	本年营业收 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一、联营企业					
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112,495,369.59	86,131,112.01	26,364,257.58	6,553,157.47	-1,268,851.48

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40,058,777.80	244,065,901.04	-26,995,824.81	217,070,076.23		
1.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20,160,000.00	26,279,086.57	-26,279,086.57			
2.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19,898,777.80	217,786,814.47	-716,738.24	217,070,076.23	41.50%	41.50%
二、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36,687,945.37	36,687,945.37		36,687,945.37		
甘肃华夏中天资源环保有限公司	36,687,945.37	36,687,945.37		36,687,945.37	30.00%	30.00%
合 计	276,746,723.17	280,753,846.41	-26,995,824.81	253,758,021.60		

注：2011年3月8日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与钟少林签署《转让协议》，梅州联维亚将其持有的龙腾水泥45%的股权出售给自然人钟少林，双方协议转让价格为28,500,000.00元，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1年3月31日办理完毕。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二、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甘肃华夏中天资源环保有限公司		36,687,945.37		
合 计		36,687,945.37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83,167,148.36	1,900,927.97		85,068,076.3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071,440.14			12,071,440.14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井巷	39,494,127.64			39,494,127.64
机器设备	26,676,674.61	1,646,246.14		28,322,920.75
电子设备	1,402,485.23	29,362.48		1,431,847.71
运输工具	3,522,420.74	225,319.35		3,747,740.0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432,802.31	2,984,942.73		21,417,745.04
其中：房屋、建筑物	3,660,912.19	266,423.85		3,927,336.04
井巷	7,034,610.51	968,335.02		8,002,945.53
机器设备	5,582,181.70	1,381,125.65		6,963,307.35
电子设备	804,211.44	89,835.95		894,047.39
运输工具	1,350,886.47	279,222.26		1,630,108.7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4,734,346.05			63,650,331.29
其中：房屋、建筑物	8,410,527.95			8,144,104.10
井巷	32,459,517.13			31,491,182.11
机器设备	21,094,492.91			21,359,613.40
电子设备	598,273.79			537,800.32
运输工具	2,171,534.27			2,117,631.36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合计	108,888.25			108,888.2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8,888.25			108,888.25
井巷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4,625,457.80			63,541,443.04
其中：房屋、建筑物	8,301,639.70			8,035,215.85
井巷	32,459,517.13			31,491,182.11
机器设备	21,094,492.91			21,359,613.40
电子设备	598,273.79			537,800.32
运输工具	2,171,534.27			2,117,631.36

本期折旧额 2,984,942.73 元。

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	547,057,858.61		547,057,858.61	420,116,921.17		420,116,921.17
井巷工程	61,716,308.00		61,716,308.00	61,716,308.00		61,716,308.00
架设 10KV 输电线路工程	4,032,600.00		4,032,600.00	4,032,600.00		4,032,600.00
30 万吨技改扩能供水工程	2,950,000.00		2,950,000.00	2,950,000.00		2,950,000.00
芒硝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108,000.00		108,000.00	108,000.00		108,000.00
屋顶改造	417,146.73	417,146.73		417,146.73	417,146.73	
合 计	616,281,913.34	417,146.73	615,864,766.61	489,340,975.90	417,146.73	488,923,829.17

注：在建工程—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已全部抵押给蕉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及其下级分社。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a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	420,116,921.17	126,940,937.44			547,057,858.61	8.61300
合 计	420,116,921.17	126,940,937.44			547,057,858.61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b

项目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4500t/d 熟料水泥生产线及 9MW 余热发电技改工程	56,000 万	银行贷款	97.69%	97.69%	39,109,161.40	16,227,893.44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屋顶改造	417,146.73			417,146.73	
合 计	417,146.73			417,146.73	

10. 无形资产

(1) 各类无形资产的披露如下：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 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487,223,910.40			487,223,910.40
销售网点经营权	15,637,509.00			15,637,509.00
采矿权	433,571,800.00			433,571,800.00
土地	37,993,609.78			37,993,609.78
电脑软件	20,991.62			20,991.62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4,188,581.98	3,509,745.10		17,698,327.08
销售网点经营权				
采矿权	13,417,875.69	3,117,770.67		16,535,646.36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土地	758,802.00	389,875.27		1,148,677.27
电脑软件	11,904.29	2,099.16		14,003.4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3,035,328.42			469,525,583.32
销售网点经营权	15,637,509.00			15,637,509.00
采矿权	420,153,924.31			417,036,153.64
土地	37,234,807.78			36,844,932.51
电脑软件	9,087.33			6,988.17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5,637,509.00			15,637,509.00
销售网点经营权	15,637,509.00			15,637,509.00
采矿权				
土地				
电脑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7,397,819.42			453,888,074.32
销售网点经营权				
采矿权	420,153,924.31			417,036,153.64
土地	37,234,807.78			36,844,932.51
电脑软件	9,087.33			6,988.17

本期摊销额 3,509,745.10 元。

注：无形资产中原价3,626.00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已全部抵押给蕉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及其下级分社。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4,149.77	385,384.93
小 计	684,149.77	385,384.9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3,181,586.29	81,240,224.60
可抵扣亏损	-236,555,107.91	-434,410,923.85
合 计	-153,373,521.62	-353,170,699.2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数	备注
2010 年		-198,721,058.93	
2011 年	-162,089,394.48	-197,493,092.01	
2014 年	-41,643,207.03	-38,196,772.91	
2015 年	-32,822,506.40		
合 计	-236,555,107.91	-434,410,923.85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 额
坏账准备	2,736,599.08
小 计	2,736,599.08

12.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7,993,754.27	1,511,422.56	109,702.19		9,395,474.64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中：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84,961.92	943,350.50	16,136.97		1,912,175.45
2.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008,792.35	568,072.06	93,565.22		7,483,299.19
二、存货跌价准备	2,187,964.67				2,187,964.6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6,687,945.37				36,687,945.37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8,888.25				108,888.25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17,146.73				417,146.73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637,509.00				15,637,509.00
七、商誉减值准备	23,913,648.91				23,913,648.91
合 计	86,946,857.20	1,511,422.56	109,702.19		88,348,577.57

13.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于2010年3月31日与蕉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以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机器设备为抵押物的借款合同，向上述银行借款3.8亿元，借款期限自2010年3月31日至2016年3月30日，借款年利率为8.613%；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蕉府国用（2010）第040001号，面积为226577平方米。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金额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 资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用于抵押的资产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35,655,666.67		362,600.04	35,293,066.63
在建工程	420,116,921.17	126,940,937.44		547,057,858.61
合 计	455,772,587.84	126,940,937.44	362,600.04	582,350,925.24

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3,097,872.00	3,097,872.00
保证借款	128,370,731.63	144,370,731.63
合 计	131,468,603.63	147,468,603.63

(2) 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或展期条件及新的到期日）
工行小桥支行	75,970,732.63	6.65%	补充流动资金	正在协商还款和展期	尚未确定
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5,000,000.00	6.37%	补充流动资金	已签署还款协议	2011年12月20日之前
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28,000,000.00	7.36%	补充流动资金	已签署还款协议	2011年12月20日之前
青海省财政厅	344,256.00	8.46%	补充流动资金	待主管部门核定	尚未确定
青海省财政厅	1,950,000.00	2.00%	补充流动资金	待主管部门核定	尚未确定
西宁市财政局	803,616.00	8.40%	补充流动资金	待主管部门核定	尚未确定
广发银行深圳百花支行	19,399,999.00	6.70%	补充流动资金	正在协商还款和展期	尚未确定
合 计	131,468,603.63				

注：2011年4月28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签署《还款协议》，上述几方经协商约定：在2011年12月20日之前，公司应将尚欠所有本金及利息(利息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正常贷款利率计算，不含罚息)偿还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153,380,426.63	94,323,659.75

(1)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 应付账款的说明: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62.61% 主要原因系尚未到结算期的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16. 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5,728,046.14	6,787,907.41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7.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35,979.73	17,183,258.69	17,415,472.05	7,603,766.37
二、职工福利费		565,669.91	565,669.91	
三、社会保险费	6,581,320.47	1,950,622.22	591,033.22	7,940,909.47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176,993.70	362,557.07		2,539,550.77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747,757.01	908,215.88	1,823.22	4,654,149.67
3. 失业保险费	497,621.76	90,639.27		588,261.03
4. 工伤保险费		589,210.00	589,210.00	
5. 生育保险费	158,948.00			158,948.00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02,596.88	623,185.88	111,735.12	3,114,047.64
合 计	17,019,897.08	20,322,736.70	18,683,910.30	18,658,723.48

18.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增值税	31,831,979.83	26,320,620.08
2. 营业税	2,420,407.26	2,397,869.76
3. 所得税	24,863,954.88	19,081,710.75
4. 资源税	4,383,539.00	3,790,437.12
5. 教育费附加	741,905.20	611,992.61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08,309.37	1,454,458.20
7. 房产税	182,088.03	169,653.27
8. 土地使用税	15,071.07	
9. 地方教育发展费	339,176.12	253,369.86
10. 堤防费	46.40	62.40
1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33,103.49	735,315.30
12. 印花税	52,057.85	38,785.06
13. 矿产资源补偿费	4,592,847.77	3,487,354.14
合 计	71,864,486.27	58,341,628.55

19.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0,296,988.27	83,257,536.63
合 计	90,296,988.27	83,257,536.63

20.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237,714,748.33	234,015,669.54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西宁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86,281.68	5,167,031.68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详细情况:

项 目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贤成集团有限公司	123,913,329.70	往来款
盘县煤炭管理局	36,750,000.00	矿山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煤炭价格调节基金
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73,150.00	往来款
贵州省国土资源厅	11,952,300.00	采矿权价款

21. 长期借款

(1) 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380,000,000.00	395,000,000.00
合 计	380,000,000.00	395,000,000.00

(2) 金额较大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农村信用社联社	2010-3-31	2016-3-30	人民币	8.6130		90,000,000.00		
五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0-3-31	2016-3-30	人民币	8.6130		60,000,000.00		
梅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0-3-31	2016-3-30	人民币	8.6130		90,000,000.00		
兴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0-3-31	2016-3-30	人民币	8.6130		90,000,000.00		
平远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0-3-31	2016-3-30	人民币	8.6130		20,000,000.00		

丰顺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0-3-31	2016-3-30	人民币	8.6130		10,000,000.00		
大埔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0-3-31	2016-3-30		8.6130		20,000,000.00		
合 计						380,000,000.00		

注：长期借款说明：本期的 3.5 亿借款为本公司控股的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下属的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与蕉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以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机器设备为抵押物的借款合同，向蕉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借款，借款期限自 2010 年 3 月 3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0 日。

本期的 3.8 亿借款在项目建设期，借款利率在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 45%，年利率为 8.613%；借款在项目建成投产期，借款利率在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 50%，年利率为 8.91%。

22. 股本

单位：股

项目	年初数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6,945,796.00				146,945,796.00	146,945,796.00	32.4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46,945,796.00				146,945,796.00	146,945,796.00	32.41%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40,902,333.00				140,902,333.00	140,902,333.00	31.08%
境内自然人持股			6,043,463.00				6,043,463.00	6,043,463.00	1.33%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项目	年初数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6,384,000.00	100.00%						306,384,000.00	67.59%
1、人民币普通股	306,384,000.00	100.00%						306,384,000.00	67.5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06,384,000.00	100.00%	146,945,796.00				146,945,796.00	453,329,796.00	100.00%

注：2011年6月20日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贤成矿业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11）002号《验资报告》。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单位:股

时 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 明
2014年1月17日	146,945,796.00	146,945,796.00	306,384,000.00	

23.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55,450,719.61	399,551,239.64	521,322,977.71	233,678,981.54
其他资本公积	6,022,276.69	1,737,840.00		7,760,116.69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55,450,719.61	399,551,239.64	521,322,977.71	233,678,981.54
合 计	361,472,996.30	401,289,079.64	521,322,977.71	241,439,098.23

注：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系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股本溢价本期减少包括：(1)本期公司通过发行新股的方式购买西宁国新持有的华阳煤业公司38.78%的股权以及张邻持有的该公司10%的股权，长期股权投资入账价值与购买日享有该公司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75,352,740.71元；(2) 公司本期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被合并方期初归属于本公司享有的净资产冲回445,970,237.00元。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主要系孙公司—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收到财政拨付的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根据财政部“财企[2010]103号”《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列入资本公积。

24. 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安全基金	8,212,932.23	2,696,205.59		10,909,137.82
维简费	8,623,578.85	1,658,643.82		10,282,222.67
合 计	16,836,511.08	4,354,849.41		21,191,360.49

注：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文件关于安全生产费用、维简费的具体核算要求，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维简费在“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列报，在成本费用项目列支。

根据贵州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全面落实煤矿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意见>规定，安全风险基金按原煤实际产量 10 元/吨标准计提；

根据黔府办发[2005]21 号文件，维简费按原煤实际产量 10.5 元/吨标准计提。

25.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989,598.88			23,989,598.88
合 计	23,989,598.88			23,989,598.88

2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480,767,249.9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68,509,907.1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12,257,342.8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78,384.21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5,278,958.6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68,509,907.10 元。

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	113,912,562.76	103,098,140.62
其他业务收入	450,750.00	450,750.00
营业成本	48,026,634.92	55,216,477.5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产品或地区类别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煤炭	112,721,798.44	46,687,870.96	92,288,372.66	46,921,831.79
2. 贸易	1,190,764.32	1,180,000.00	10,809,767.96	8,135,881.81
合 计	113,912,562.76	47,867,870.96	103,098,140.62	55,057,713.60

28.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坏账损失	1,401,720.36	-4,943,663.18

合 计	1,401,720.36	-4,943,663.18
-----	--------------	---------------

2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的来源: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7,904.52	326,413.87
股权投资转让损益	2,202,079.71	
合 计	1,504,175.19	326,413.87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本年比上期增减 变动的的原因
蕉岭县龙腾旋窑水泥有限公司	18,833.72	41,546.89	
贵州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16,738.24	284,866.98	
合 计	-697,904.52	326,413.87	

3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2,282,339.37	
其他		772.32	
电煤奖励款	540,090.00		540,090.00
合 计	540,090.00	2,283,111.69	540,090.00

3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500.00	525,000.00	1,500.00
其他	8,251.00	18,236.09	8,251.00
合 计	9,751.00	543,236.09	9,751.00

32.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677,392.13	5,316,985.47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298,764.84	3,675,475.15
所得税费用	11,378,627.29	8,992,460.62

33. 每股收益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基本每股收益	0.0375	0.0271
稀释每股收益	0.0375	0.0271

注：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方法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按权重为1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计算报告期末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

日发行的新股份从合并日起次月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和比较期间的稀释每股收益时，比照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原则处理。

34.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3,000,000.00	6,022,276.69
合 计	3,000,000.00	6,022,276.69

注：其他详见(五).23。

35. 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年1-6月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26,092.12
其中:收往来款	64,087,799.4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年1-6月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76,917.74
其中：付往来款	55,359,250.00

3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318,695.24	18,728,580.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01,720.36	-4,943,663.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摊销等	2,984,942.73	4,600,229.98
无形资产摊销	3,509,745.10	3,409,477.77

补充资料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937,101.32	6,793,157.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4,175.19	-326,413.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764.84	2,676,139.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3,759.00	-2,022,003.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98,606.79	-3,008,566.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316,516.92	51,212,870.27
其他	4,995,773.33	3,747,53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29,189.18	80,867,341.0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7,633,297.58	355,101,551.24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57,161,670.89	19,747,409.4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28,373.31	335,354,141.77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为: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

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公司	西宁市小桥大街	钟文波	纺织品生产，销售，城乡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水电、高新技术开发、推广及应用；信息技术开发、应用；资本运营、企业购并、房屋租赁	194,850,000.00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3.31	43.31	黄贤优	71042752-7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有关信息披露：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1.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钟文波	商品销售
2.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雷霁	投资管理
3.深圳市樊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刘家维	投资管理
4.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梅州市	王彬	投资管理
5.西宁颐贤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西宁市	黄绍优	矿产能源开发
6.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西宁市	黄绍优	商品销售
7.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盘县	蒋晓帆	煤碳开采销售
8.贵州省盘县云贵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盘县	罗学明	煤碳开采销售
9.贵州省盘县云尚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盘县	黄绍优	煤碳开采销售
10.贵州省仁怀市光富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仁怀市	区俊杰	煤碳开采销售
11.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蕉岭县	王彬	水泥生产销售
12.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大柴旦	曲国华	煤碳开采销售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本企业合计持股比例 (%)	本企业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1.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 万	90%	90%	73204520-4
2.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 万	90%	90%	74755554-9
3.深圳市樊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549 万	95%	95%	78924711-4

4.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	3016 万	66.84%	66.84%	66267613-0
5.西宁颐贤矿业有限公司	2000 万	70%	70%	71050497-5
6.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	10871 万	90.80%	90.80%	75742125-3
7.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050 万	100.00%	100.00%	77055323-4
8.贵州省盘县云贵矿业有限公司	6500 万	80%	80%	77530158-9
9.贵州省盘县云尚矿业有限公司	4000 万	90%	90%	79527587-5
10.贵州省仁怀市光富矿业有限公司	5200 万	80%	80%	76605017-5
11.广东油坑建材有限公司	3000 万	86.67%	86.67%	67519788-4
12.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	1000 万	100%	100%	69853040-8

4. 本企业的联营企业有关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联营企业							
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盘县	蒋晓帆	煤碳开采及销售	2000 万	41.50%	41.5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联营企业							
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2,495,369.59	86,131,112.01	26,364,257.58	6,553,157.47	-1,268,851.48	参股公司	74571216-8

5.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贤成集团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 关联方交易

公司出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7 年 9 月 1 日	2012 年 9 月 1 日	协商定价	450,750.00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贤成集团有限公司	123,913,329.70	98,925,058.34
其他应付款	西宁市国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86,281.68	5,167,031.68

(七) 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大事项

1、重大诉讼事项

a. 2005 年3 月9 日, 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20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一年, 由于公司未能按时归还借款, 民生银行广州分行于2005 年8 月17 日向广州市中级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立即偿还借款本金2000 万元, 利息1,931,818.66 元(从2005 年7 月1日暂计至起诉前的2005 年7 月20 日, 实际利息数应计至本公司清偿全部借款本金之日止)。青海数码网络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四川贤成嘉陵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贤成纺织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对公司的上述欠款本息承担共同连带清偿责任; 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用。2010 年11 月19 日,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经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审理, 作出(2009)渝五中法民初字第190 号民事判决, 判决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利息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实际付清时止),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对贷款本金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案件受理费151,459 元, 财产保全费5,000 元, 由公司承担,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 提起上诉。2011年3月30日重庆

市高级人民法院（2011）渝高法民终字第90号民事判决书作出终审判决，驳回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b. 2005 年3 月9 日，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借款2800 万元，借款期限为2005 年6 月23 日至2006 年3 月10 日。公司未按期偿还借款，民生银行广州分行于2005年8 月17 日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立即偿还民生银行广州分行借款本金2800 万元，利息133,672 元（从2005 年7 月1 日暂计至起诉前的2005 年7 月20 日，实际利息数应计至被告清偿全部借款本金之日止）。四川贤成嘉陵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贤成纺织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贤成集团有限公司、黄贤优对本公司的上述欠款本息承担共同连带清偿责任。2010 年11 月19 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经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审理，作出（2009）渝五中法民初字第189 号民事判决，判决公司偿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利息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实际付清时止），贤成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黄贤优对贷款本金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182,468 元，财产保全费5,000 元，由公司承担，贤成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盛立投资有限公司、黄贤优承担连带责任。

c. 2003年8月23日及10月10日，公司接受晋江振兴鞋塑有限公司委托代理出口，后因货款问题发生纠纷，晋江振兴鞋塑有限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厦民初字第46号民事判决作出判决，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晋江振兴鞋塑有限公司支付货款4,713,754.08元及相应的逾期付款违约金（自2004年3月31日起至实际还款日止，按日万分之二点一计算）。案件受理费34,965.00元，财产保全费25,520.00元，均由公司承担。就此判决，本公司上诉至福建高级人民法院，福建高级人民法院2005年11月29日（2005）闽民终字第492号作出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34,965.00元由本公司负担；原审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按原判执行。二审判决为终审判决。

2、公司2011年5月9日召开的五届八次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7,474.63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8.87元/股；发行对象包括陈高琪（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增资青海创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特定对象均以现金方式、以相同价格认购。其中陈高琪承诺以人民币150,000,000.00元认购本次发行之股票。

公司2011年6月21日召开的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十一）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2,825,302.47	100.00%	2,225,730.36	78.78%
组合小计	2,825,302.47	100.00%	2,225,730.36	78.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825,302.47	100.00%	2,225,730.36	78.78%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2,823,302.47	100.00%	2,191,975.73	77.64%
组合小计	2,823,302.47	100.00%	2,191,975.73	77.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合 计	2,823,302.47	100.00%	2,191,975.73	77.64%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000.00	0.07%	100.00
1年至2年（含2年）	630,000.00	22.30%	63,000.00
2年至3年（含3年）	11,273.13	0.40%	3,381.94
3年至5年（含5年）	113,904.62	4.03%	91,123.70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5年以上	2,068,124.72	73.20%	2,068,124.72
合 计	2,825,302.47	100.00%	2,225,730.36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628,000.00	22.25%	31,400.00
1年至2年 (含2年)	13,273.13	0.47%	1,327.31
3年至5年 (含5年)	113,904.62	4.03%	91,123.70
5年以上	2,068,124.72	73.25%	2,068,124.72
合 计	2,823,302.47	100.00%	2,191,975.73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 资单位 持股比 例	在被投 资单位 表决权 比例
一、权益法 核算的长期 股权投资	219,898,777.80	217,786,814.47	-716,738.24	217,070,076.23		
盘县华阳森 林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219,898,777.80	217,786,814.47	-716,738.24	217,070,076.23	41.50%	41.50%
二、成本法 核算的长期 股权投资	938,382,489.22	391,504,957.25	546,497,035.64	938,001,992.89		
西宁颐贤矿 业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70.00%	7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3,000,000.00	63,000,000.00		63,000,000.00	90.00%	90.00%
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	98,712,000.00	98,712,000.00		98,712,000.00	90.80%	90.80%
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6,822,882.78	46,822,882.78		46,822,882.78	90.00%	90.00%
深圳市樊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8,690,570.84	128,690,570.84		128,690,570.84	95.00%	95.00%
梅州市联维亚投资有限公司	20,160,000.00	20,160,000.00		20,160,000.00	66.84%	66.84%
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11,026,798.60	10,119,503.63	100,526,798.64	110,646,302.27	100.00%	100.00%
大柴旦粤海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
盘县云贵矿业有限公司	153,300,854.59		153,300,854.59	153,300,854.59	80.00%	80.00%
盘县云尚矿业有限公司	158,065,070.96		158,065,070.96	158,065,070.96	90.00%	90.00%
盘县光富矿业有限公司	134,604,311.45		134,604,311.45	134,604,311.45	80.00%	80.00%
合计	1,158,281,267.02	609,291,771.72	545,780,297.40	1,155,072,069.12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二、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深圳市贝妮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3,000,000.00		
青海白唇鹿毛纺有限公司		98,712,000.00		
广州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88,438.57		
合 计		163,800,438.57		

(2) 重要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一、联营企业							
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贵州盘县	蒋晓帆	煤碳开采及销售	2000 万	41.50%	41.5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一、联营企业						
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2,495,369.59	86,131,112.01	26,364,257.58	6,553,157.47	-1,268,851.48	参股公司

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其他业务收入	450,750.00	450,750.00
营业成本	158,763.96	158,763.96

4.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的来源: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6,738.24	284,866.98
合 计	-716,738.24	284,866.98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本年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贵州盘县华阳森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16,738.24	284,866.98	
合 计	-716,738.24	284,866.98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1年1-6月	2010年1-6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522,353.57	-4,470,863.9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3,754.63	154,623.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7,971.68	137,862.6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418,145.36	5,223,038.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6,738.24	-284,866.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92.34	200,0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184,208.50	6,554,637.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6,657.18	7,514,431.2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889.93	16,716.0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232.75	2,284.7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42.82	14,431.25

(十二) 补充资料

1.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本公司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发生金额列示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0,339.00	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530,339.0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32,584.75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41,247.00	
合 计	356,507.25	

注：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主要系电煤奖励收入540,090.00 元。

2.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1 年 1-6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0%	0.0375	0.03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9%	0.0367	0.0367

2010 年 1-6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3%	0.0271	0.02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	-0.0071	-0.00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原件；
- 4、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臧静涛
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28 日